

## 2022 年行政长官选举 中央点票站兼新闻中心物品寄存及领取安排

根据《2022 年行政长官选举中央点票站兼新闻中心场地规则》（第七条）—

“任何人士未经选举主任的事先许可，不可携带任何对其他人造成滋扰、不便、骚扰、妨碍、障碍或危险的物品(包括但不限于在“严禁带入中央点票站兼新闻中心物品参考清单中的物品”)进入点票站，或在场内使用或展示该些物品，或在场内派发宣传资料、纪念品或赠品。选举事务处职员或香港会议展览中心工作人员有权检查进场人士或在场人士的随身物品，如发现违规物品，会要求有关人士将该等物品暂存于物品寄存处，否则该人士须立即离开点票站，以确保上述规则得以遵守。”

因此，任何人士在进场前应将上述物品(如有的话)暂时存放在提袋检查区域内的物品寄存处，有关的寄存手续如下：

1. 按照物品寄存处服务员的指示办理登记手续。
2. 完成登记手续后，进场人士将获派发寄存号码牌。
3. 进场人士取回寄存物品时，必须出示寄存号码牌。请妥善保管寄存号码牌。
4. 进场人士离开前，请谨记到物品寄存处取回寄存物品。
5. 由于物品寄存处将于选举活动完结后三十分钟内关闭，请进场人士在选举活动完结后尽快取回寄存物品。